



## 廉租房

# 1418套今日起开始申请

## 分配对象为金水区、管城区符合条件的家庭

郑州市住房保障和房地产管理局昨日上午召开新闻发布会,将面向社会公开配租1418套廉租房,同时公布了房源分配方案,符合条件的家庭即日起可申请报名,8月14日报名截止。本批房源来自4个小区,目前均已具备交付使用条件。

晚报记者 胡审兵 实习生 徐海平

另外,申请人因楼层、户型等不适而拒绝选房的,视为自动放弃实物配租保障,市廉租房管理部门在两年内不予接受申请和安排实物配租。

### 即日起至本月14日可报名申请

本批廉租房实物配租申请报名从即日起开始,至8月14日截止。8月18日前,金水区、管城区廉租房办将完成对已报名轮候家庭的计分工作。8月19日至9月2日,对计分轮候情况进行公示。9月3日至5日,入围家庭根据得分高低轮候选房。9月6日至20日,对本批廉租房实物配租结果进行公示。

本批廉租房实物配租的申请报名地点有两个:一是金水区廉租房办,地址在东三街与同乐路交叉口房管局7楼,电话0371-63979622;二是管城区廉租房办,地址在书院街31号管城区房管局,电话0371-66227514。

市民如发现廉租房实物配租工作存在问题,可向郑州市住房保障和房地产管理局纪委监察室和郑州市保障性住房办公室投诉举报,电话分别为0371-67889817、67889329。

### 附表格: 廉租房实物配租房源情况

项目名称	项目位置	建设套数	进度	区域
永恒尚东	霞飞路东、南三环北	266	具备交付条件	管城区
园田花园	丰庆路东、宏达路北	680	具备交付条件	金水区
泰和苑	丰庆路西、新柳路南	259	基本具备交付条件	金水区
中鼎花园	文化路西、银河路南	213	基本具备交付条件	金水区

项目联系电话:永恒尚东 66727006 园田花园 63522206  
泰和苑 68220666 中鼎花园 63815558

## 经适房

### 骗取经适房购房资格 85户家庭受通报处理

取消购房资格,5年内不得再次申请  
□晚报记者 胡审兵 实习生 徐海平

本报讯 昨日,郑州市保障性住房办公室通报,因提供虚假户口簿骗取《经济适用房购房资格证》,85户家庭已取得的购房资格证一律注销,5年内不得再次申请购买经济适用房,85户家庭的信息也在郑州房地产网上进行公示。市民发现有骗取经适房资格的,可通过0371-67883332进行举报投诉。

郑州市保障性住房办公室新闻发言人王书江介绍,根据郑州市政府相关规定,我市公安部门对郑州市1-20000号已经核发《经济适用房购房资格证》的家庭进行了户籍核查。核查发现,其中有85户家庭在郑州市建成区城市户口不满3年,申请家庭采取提供虚假户口簿的手段骗取了购房资格证,后来经电话、书面及短信等途径告知,85户家庭对核查结果无异议。

“下一步,郑州市保障性住房办公室将逐步全面推行户籍核查制度和车辆核查制度。联合公安部门和车辆管理部门,对申请保障性住房的家庭进行户籍核查和车辆核查。”王书江说,市房管局目前已着手对前已入住的保障性住房小区开展全面普查,对实物配租廉租房、经济适用房空置、违规转租出租、转借、调换及改变用途等问题开展集中整治。

## 商住房

### 一块97.29亩商住房用地 昨日摘牌

每亩地价579万元,低于市场预期

□晚报记者 胡审兵 实习生 徐海平

本报讯 昨日上午,位于南阳路西、兴南路北、粮运花园东、博颂路南的一块普通商住房用地,经过了21轮争夺,每亩地价为579.14万元成交。

项目建设相关指标为:套型建筑面积90平方米以下住房面积所占比重,不低于住房建筑面积的70%。项目须配建公租房面积不低于19500平方米,不少于390套,并须在项目一期进行建设,套型建筑面积控制在50平方米以内,要优先安排二室一厅户型。

根据规划,该地块投资总额不低于74339.3万元,容积率小于3,建筑限高小于80米,绿化率大于30%,建筑密度小于25%。据测算,该地块楼面地价为每平方米2895.59元。

房地产实战专家、河南王牌企创有限公司董事长上官同君认为,受房地产调控政策的影响,成交总价低于市场预期。

### 分配对象为金水、管城两区廉租户

郑州市保障性住房办公室新闻发言人王书江昨日介绍,本批廉租房实物配租房源的配租对象,是金水区和管城区的廉租房保障家庭。

“郑州市廉租房实物配租实行属地管理原则,由于本次筹集的1418套房源来自金水区和管城区,因此只有这两个区廉租房户可申请报名。”王书江说,其他区域廉租房条件成熟后,也会及时组织实物配租。

### 一楼优先分给下肢残疾人员

王书江介绍,已经纳入廉租房保障范围的家庭申请报名后,由区廉租房办依据报名家庭的实际情况逐项进行计分,并根据计分结果采取轮候方式配租房源。一个家庭限定配租一套廉租房,已配租廉租房的家庭,不再享受其他住房保障待遇,实物配租房源一层楼房应当优先安排持有肢体(下肢)一级、二级残疾证的保障家庭,其余楼层由轮候到位的申请人按顺序自行依次选择。

## 房产证

# 郑州市集体土地上房屋登记办法,今年10月开始试点

## 集体土地房屋办证 ≠ 小产权房办证

### 农民自建的三层以下合法房子可以办理房产证

### “小产权房”不会办理房产证

8月6日,《郑州市集体土地上房屋登记暂行办法》公布后,一些人甚至认为郑州市要逐步解决“小产权房”办证问题了。

对此,郑州市住房保障和房地产管理局副局长李武建澄清说,“小产权房”是国家明令禁止的,在国家没有出台明确的意见之前,郑州市不可能先行予以解决。

农村集体土地上建设的房屋大体可分为以下五种:一是农民利用自有宅基地合法建造的住房(不含超过三层违规建设的房屋);二是农村各级集体组织合法建设的办公用房、农村中小学等教育用房、农村文化及医疗设施用房、商业用

房;三是乡镇企业等合法建造的厂房等;四是部分农民和农村经济组织严重违反规划建设的房屋;五是以任何形式在集体土地上违法违规进行开发建设或变相进行开发建设,未依法取得相关建设、规划审批手续,并违法违规向土地所属农村集体组织成员以外销售的房屋,即所谓的“小产权房”。

李武建说,前三种房屋属于农民和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的合法财产,应当通过登记发证的方式予以保护。“后两种是为了非法谋取不正当利益而建的,《暂行办法》明确规定这类房屋不会办理房产证让违法者谋取利益”。

### 列入城中村改造计划的房屋,不在办证范围

屋办理房产证。

对过去乡、镇人民政府等有关部门向集体土地房屋发过的房产证,市房管局也要进行审核、甄别和确认,依照新规定重新换发房产证。

《暂行办法》中还规定,村民自建房办理房产证,原则上要求房屋要在三层以下,并有相关规划审批手续。

### 今年10月开始试点办证

李武建说,今年,为切实做好集体土地上房屋办证,郑州市房屋交易和登记中心专门成立了村镇科,负责集体土地房屋办证工作。下一步,将积极对接国土、规划、建设、金融等部门,出台相关的配套规定,更新办证系统,确保这项工作在今年10月份开始实施。

“今年,市房管局将选择部分村庄作为试点办证,明年再在郑州全面铺开。”李武建表示,对于距离市区较远、办证不方便的村庄,郑州市房屋交易和登记中心将拿出专门的资金和措施,尽可能多地提供上门服务,让农民就近办理,减少农民负担。

《郑州市集体土地上房屋登记暂行办法》(以下简称《暂行办法》)上周六公布后,很多人认为农民房屋和“小产权房”都是建在集体土地上,一时间,郑州要解决小产权房办证问题的说法传播开来,成了不少议论的话题。

昨日,郑州市住房保障和房地产管理局召开新闻发布会,该局副局长李武建澄清,集体土地房屋办证不等于“小产权房”办证。

目前,郑州市集体土地办证的相关配套细则正在制定中,预计今年10月份会选择部分村庄试点,明年将在郑州全面铺开。对于集体土地上房屋办理房产证政策有疑问需要咨询的,可拨打电话:(0371)67182607、67182618。

晚报记者 胡审兵  
实习生 徐海平